

南華大學自然生物科技學系自然療癒碩士班 暨碩士在職專班學位研修流程圖

(106 學年入學者適用)

106 年 7 月 25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系務會議通過

以下時間依照 106 學年度行事曆排定 (明確日期依照實際狀況為定)

入學修課	畢業總學分數為 32 學分(含畢業論文 4 學分)，其中 24 學分需為本所課程。每學期最少修習一門課，最多不可超過 15 學分。
-------------	---



確定指導教授 申報論文題目	第二學期結束前須確定指導教授並提出論文研撰計畫表	
	對象	碩一、碩二以上未繳交申請資料者
	申請資料	指導教授同意書、論文研撰計畫表



申請論文初審 (隨到隨審)	申請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申請表乙份 2.研究計畫書三份 (包含指導教授) 3.口頭報告簡報檔 4.初審評分意見表三份
	備註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未擲交論文研撰計畫表與指導教授同意書者，不得申請。 2.論文初審口頭發表學生未親自報告視同放棄。 3.發表後一周內公布結果。 4.論文初審若經評定為有條件通過者，須將修改之部份備妥三份原稿於規定之日期內繳交給原審查委員，以備委員重審。 5.變更論文研究計畫者需重新申請。 6.初審通過至少四個月後始得申請論文口試。



期刊投稿 參加研討會	畢業前需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參加國內外學術研討會，發表學術論文 (口頭報告或參展海報) 2.投稿國內外具審稿制度的學術期刊 (接受或刊登)
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

學位論文 申請及口試	申請時間	上學期：107/12/07 至 107/12/13 下學期：108/06/02 至 108/06/08
	口試時間	上學期：107/12/13 至 107/12/31 下學期：108/06/12 至 108/06/30
	申請資料	1.初審通過證明 2.碩士學位考試委員聘書 3.碩士論文合格證明書 4.歷年成績單



畢業離校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繳交論文付印申請表。 2.論文上傳截止日：上學期：108/01/15；下學期：108/07/21。 3.論文繳交 6 本 (含精裝 1 本，平裝 5 本)。 4.論文繳交、離校辦理截止日：上學期：108/01/25；下學期：108/07/31 5.依照教務處網路離校手續單完成流程。
-------------	---

★請參閱療癒所碩士班之各項辦法。★相關表格可至【本校網站/行政單位/教務處/申請表】下載。